



ZhongPingJianHuaHao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中平建华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东土城路 12 号怡和阳光大厦 C 座 10 层

Yihe yangguang Plaza Block C-10, East road
in Tucheng 12,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 TEL: +86 (10) 84217080

传真 FAX: +86 (10) 84217080

<http://www.zpjcpa.com/>

审计报告

中平建华浩审字(2026)第 0101002 号

北京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以下简称茅以升基金会)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茅以升基金会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茅以升基金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茅以升基金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茅以升基金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茅以升基金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茅以升基金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茅以升基金会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茅以升基金会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本页无正文)



中国·北京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 年 2 月 15 日

单位：北京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

资产	
产：	
货币资金	
短期投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资 产	年初数	年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413,072.83	499,015.17	短期借款		
短期投资	3,000,000.00	4,000,000.00	应付款项	4,298.94	11,944.30
应收款项		49,250.00	应付工资	10,860.26	12,740.90
预付账款		150,000.00	应交税金	10,998.67	47,659.82
存货			预收账款		1,600.00
待摊费用			预提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长			预计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3,413,072.83	4,698,265.17	流动负债合计	26,157.87	73,945.02
长期投资:			长期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债权投资	54,500,000.00	56,500,000.00	长期应付软		
长期投资合计	54,500,000.00	56,500,000.00	其他长期负债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固定资产原价	794,784.00	798,364.95			
减: 累计折旧	695,596.63	717,331.99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99,187.37	81,032.96	受托代理负债	1,000,000.00	1,000,000.00
在建工程					
文物文化资产			负债合计	1,026,157.87	1,073,945.02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99,187.37	81,032.96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51,142,890.52	54,374,470.48
无形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5,843,211.81	5,830,882.63
受托代理资产:			净资产合计	56,986,102.33	60,205,353.11
受托代理资产					
资产总计	58,012,260.20	61,279,298.13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58,012,260.20	61,279,298.13

单位负责人：茅为中

制表：张璐

审核：王亮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

2025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 次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1						
其中：捐赠收入	2	1,180,000.00	1,075,750.00	2,255,750.00	2,230,000.00	582,800.00	2,812,800.00
会费收入	3						-
提供服务收入	4	544,554.45	1,606,100.98	2,150,655.43	724,707.47	5,152,556.79	5,877,264.26
商品销售收入	5						-
政府补助收入	6						-
投资收益	7	3,452,458.91	278,186.22	3,730,645.13	2,804,450.07		2,804,450.07
其他收入	8	6,409.59		6,409.59	3,856.66		3,856.66
收入合计	9	5,183,422.95	2,960,037.20	8,143,460.15	5,763,014.20	5,735,356.79	11,498,370.99
二、费用	10						
(一)业务活动成本	11	4,567,046.97		4,567,046.97	7,848,643.39		7,848,643.39
管理费用	16	163,751.28		163,751.28	153,395.39		153,395.39
(二)筹资费用	17						-
(四)其他费用	18	140,445.36		140,445.36	277,081.43		277,081.43
费用合计	19	4,871,243.61		4,871,243.61	8,279,120.21	-	8,279,120.21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20	2,414,028.93	-2,414,028.93		5,747,685.97	-5,747,685.97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21	2,726,208.27	546,008.27	3,272,216.54	3,231,579.96	-12,329.18	3,219,250.78

单位负责人：茅为中

制表：张璐

审核：王亮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

2025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金额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	2,812,800.00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3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4	5,877,264.26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5	-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6	-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7	2,008,241.86
现金流入小计	8	10,698,306.12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9	-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0	870,703.56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1	3,936,651.21
支付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5,605,878.13
现金流出小计	13	10,413,232.90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	285,073.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5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	38,8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7	2,804,450.07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现金流入小计	20	41,604,450.07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1	3,580.95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2	41,8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
现金流出小计	24	41,803,580.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199,130.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
现金流入小计	29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30	-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
现金流出小计	33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85,942.34

单位负责人：茅为中

制表：张璐

审核：王亮

北京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 金额单位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基本情况

北京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成立于 2006 年 8 月 15 日。于 2022 年 7 月 7 日经北京市民政局换发《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慈善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110000791606585K。

法定代表人: 茅为中。

原始基金数额: 贰佰万元整, 来源于私人财产及国内外捐赠。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大柳树路 2 号院一区 15 号楼 201、202 室。

业务主管单位: 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

业务范围: 奖励取得突出成绩的科教工作者、学生和工程项目, 科技交流、科普宣传及与科技、教育相关的公益活动。

本基金会登记认定为慈善组织, 履行了上年度报告义务。

本基金会在 2021 年度社会组织等级评估中被确定为“4A”级, 有效期 2021 年 12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单位管理层对单位持续经营能力评估后, 认为本单位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本单位财务报表按照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

三、遵循《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单位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单位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四、主要会计政策

(一)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二)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 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基金会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四)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五)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按业务实际发生日(当月1日)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月(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月(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六) 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指本基金会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七) 坏账准备核算办法

本基金会的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坏账准备的计提采用个别认定法。

本基金会的坏账确认标准：

1.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2. 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八) 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分类：本基金会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 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基金会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材料、物资、商品等按个别计价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基金会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基金会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

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九)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

本基金会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对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2.长期债权投资

本基金会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权投资按直线法计提利息及摊销债券折溢价。

3.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基金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 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十)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1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1.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2.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

年限平均法(直线法)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办公设备	3-5 年	5%
交通工具	10 年	8%

3.不计提折旧的固定资产

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固定资产 核算，不必计提折旧。

(十一)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应当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等。

(十二)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本基金会会对购入或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应该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各种无形资产在其有效期内按直线法摊销。

(十三)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是指本基金会接受委托方委托从事受托代理业务而收到的资产。

(十四)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基金会将其确认为负债，以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予以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列项目予以反映：

1. 该义务是基金会承担的现时义务。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五)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收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十六)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基金会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

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十七)成本费用划分原则

本基金会支出按照其功能分为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筹资费用、其他费用等。

1. “业务活动成本”科目，核算民间非营利组织为了实现其业务活动成本目标，开展其项目活动或者提供服务所发生的费用。

2. “管理费用”科目，核算民间非营利组织为组织和管理其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五、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披露

1、货币资金

项 目	币 种	年初数	年末数
现 金	人民币		
银行存款	人民币	413,072.83	499,015.17
合 计		413,072.83	499,015.17

2、 短期投资

短期 投资 种类	年初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计提跌 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计提跌 价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 理财	3,000,000.00		3,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合 计	3,000,000.00		3,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3、 应收款项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应收账款		30,000.00
其他应收款		19,250.00
合 计		49,250.00

A、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账龄：

账龄	年初数	年末数
1 年以内		30,000.00
1-2 年		

账龄	年初数	年末数
2-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30,000.00

(2) 应收账款主要单位/个人:

单位/个人名称	年初数	年末数	发生时间	款项性质	是否为关联方
中铁六局集团北京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0	2025 年	收入	否
合 计		30,000.00			

B、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

账龄	年初数	年末数
1 年以内		19,250.00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19,250.00

(2) 其他应收款主要单位/个人:

单位/个人名称	年初数	年末数	发生时间	款项性质	是否为关联方
保证金		15,000.00	2025 年	保证金	否
合 计		15,000.00			

4、 预付账款

单位	年初数	年末数
人民大会堂管理局		150,000.00
合 计		150,000.00

5、 长期债券投资

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信托投资	54,500,000.00	56,500,000.00
合 计	54,500,000.00	56,500,000.00

6、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类别如下: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794,784.00	3,580.95		798,364.95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其中：电子设备	246,622.00	3,580.95		250,202.95
运输设备	548,162.00			548,162.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695,596.63	21,735.36		717,331.99
其中：电子设备	190,378.42	21,735.36		212,113.78
运输设备	505,218.21			505,218.21
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99,187.37			81,032.96
其中：电子设备	56,243.58			38,089.17
运输设备	42,943.79			42,943.79

7、 应付款项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应付账款		6,900.00
其他应付款	4,298.94	5,044.30
合 计	4,298.94	11,944.30

A、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账龄：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1 年以内		6,900.00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6,900.00

(2) 应付账款主要单位/个人：

单位/个人名称	年末数	发生时间	款项性质	是否为关联方
福建省德化雨泽工艺品有限公司	6,900.00	2025 年	货款	否
合 计	6,900.00			

B、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账龄：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1 年以内	4,298.94	5,044.30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4,298.94	5,044.30

(2) 其他应付款主要单位/个人：

单位/个人名称	年末数	发生时间	款项性质	是否为关联方
应付职工社保	5,044.30	2025 年	职工社保	否
合 计	5,044.30			

8、 应付工资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实发数		653,282.71	653,282.71	0.00
单位社保	10,860.26	141,782.93	139,902.29	12,740.90
公积金		63,608.00	63,608.00	0.00
合计	10,860.26	858,673.64	856,793.00	12,740.90

9、 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账龄：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1 年以内		1,600.00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1,600.00

(2) 预收账款主要单位/个人：

单位/个人名称	年末数	发生时间	款项性质	是否为关联方
济通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	2025 年	技术服务收入	否
合 计	1,600.00			

10、 应交税金

税费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适用税率%
企业所得税		0.00	25%
增值税	8,676.96	20,608.91	3%
个人所得税	1,363.24	25,350.08	个人所得税率
城建税	559.10	992.16	7%
教育费附加	239.62	425.19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9.75	283.48	2%
合 计	10,998.67	47,659.82	——

11、 受托代理负债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中南大学	500,000.00	-	-	500,000.00
西南交通大学	500,000.00	-	-	5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	---	--------------

12、 净资产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1. 限定性净资产	5,843,211.81	3,293,823.55	3,306,152.73	5,830,882.63
2. 非限定性净资产	51,142,890.52	13,618,546.25	10,386,966.29	54,374,470.48
合 计	56,986,102.33	16,912,369.80	13,693,119.02	60,205,353.11

2025 年度净资产比 2024 年度增加 3,219,250.78 元，全部为本年收支结余致净资产增加。

13、 收入：11,498,370.99 元

(1) 捐赠收入：

捐赠项目名称	现金捐赠	非现金捐赠	合计
茅以升公益桥项目	122,800.00	-	122,800.00
建造师委员会项目	310,000.00	-	310,000.00
铁道科学技术奖项目	100,000.00	-	100,000.00
茅以升青年科技创新奖项目	50,000.00	-	50,000.00
非限定项目	2,230,000.00	-	2,230,000.00
合 计	2,812,800.00	-	2,812,800.00

(2) 提供服务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铁道科学技术奖项目	49,504.95	
基层科普计划项目	24,752.48	
服务费	495,049.50	544,554.45
建造师委员会项目	158,415.84	104,950.49
桥委会项目	1,701,015.51	300,226.73
北京青年科技奖项目	44,554.46	60,099.01
北京科学中心展教综合实践活动项目		475,247.52
道路交通委员会	1,288,085.66	665,577.23
智汇科学课堂项目	253,207.92	
智汇科学课堂第二期项目	964,851.49	
茅以升科学技术奖颁奖大会、年会暨学士研讨会	148,514.85	
茅以升科学技术奖	199,955.00	
妇女国际交流中心 赋能女童项目	73,267.33	
古桥研究活动项目	29,702.97	

北京青年科技沙龙项目	49,504.95	
媒体开放日系列活动	148,267.33	
隧道与地下空间委员会项目	248,614.02	
合 计	5,877,264.26	2,150,655.43

(3) 其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减免税收入	3,379.98	4,355.84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475.18	1,222.05
其他	1.50	831.70
合 计	3,856.66	6,409.59

14、 费用：8,279,120.21 元

(1) 业务活动成本：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慈善项目成本	7,848,643.39	4,567,046.97
2.提供服务成本		-
3.其他		-
合 计	7,848,643.39	4,567,046.97

(2)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行政管理人员费用	60,890.71	75,315.76
2.行政管理事务物品耗费和服务开支	72,589.36	62,961.08
3.行政管理事务所用资产折旧(摊销)及运行维护费用	6,582.60	12,803.48
4.其他		-
5.计入管理费用的税费	13,332.72	12,670.96
合 计	153,395.39	163,751.28

(3) 其他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277,081.43	91,859.17
党建活动	-	48,586.19
合 计	277,081.43	140,445.36

六、理事会成员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情况的说明

1. 本届理事会成员的姓名、工作单位

姓名	工作单位	是否在本基金会领取报酬	领取报酬金额
茅为中	北京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	是	190,702.38

李学峰	中国铁道学会	否	
李明安	中国建设监理协会	否	
刘文杰	北京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	否	
刘晓光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铁建所	否	
马悦	交通智慧化军团	否	
王更峰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否	
车安兰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否	
李吉勤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	否	
李国岫	北京交通大学	否	
何正友	西南交通大学	否	
陈钧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否	
苟红旗	九三学社	否	
爱伦	北京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	是	12,882.31
郭建	江苏省镇江市政协	否	

2. 本年度基金会职工总数 6 人, 支付工资总额 653,282.71 元, 年人均工资 108,880.45 元。

七、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名称	购买时间	金额	数量	来源
空气净化器	2020 年 5 月	3,990.00	1	自购
空气净化器	2020 年 5 月	3,990.00	1	自购
空气净化器	2020 年 5 月	3,989.00	1	自购
HP 打印机 405DN	2020 年 6 月	3,200.00	1	自购
HP 打印机 405DN	2020 年 6 月	3,200.00	1	自购
HP 打印机 405DN	2020 年 6 月	3,200.00	1	自购
HP 打印机 405DN	2020 年 6 月	3,200.00	1	自购
台式电脑 7070MT	2020 年 6 月	6,700.00	1	自购
台式电脑 7070MT	2020 年 6 月	6,700.00	1	自购
台式电脑 7070MT	2020 年 6 月	6,700.00	1	自购
台式电脑 7070MT	2020 年 6 月	6,700.00	1	自购
富乐施复印机	2020 年 6 月	8,200.00	1	自购
会议平板 SM65CA	2020 年 6 月	11,500.00	1	自购
苹果电脑 MBP 深灰	2021 年 10 月	16,147.00	1	自购
苹果手机 13PRO MAX	2021 年 11 月	14,497.00	1	自购
苹果电脑 MAX	2023 年 8 月	12,999.00	1	自购
冰箱	2023 年 9 月	688.00	1	自购
笔记本电脑 X1-01cd	2020 年 6 月	9,000.00	1	自购
台式电脑 T4900v	2020 年 6 月	7,000.00	1	自购
台式电脑 T4900v	2020 年 6 月	7,000.00	1	自购

台式电脑 T4900v	2020 年 6 月	7,000.00	1	自购
台式电脑 T4900v	2020 年 6 月	7,000.00	1	自购
电子计算机服务器	2023 年 8 月	26,260.00	1	自购
笔记本电脑	2024 年 5 月	8,500.00	1	自购
笔记本电脑	2024 年 5 月	12,494.00	1	自购
2 台电脑	2018 年 8 月	9,918.00	2	自购
联想笔记本电脑 X1-05CD	2020 年 9 月	9,900.00	1	自购
笔记本电脑 Macbook Air MVH22CH/A	2020 年 9 月	9,900.00	1	自购
电脑	2024 年 12 月	7,100.00	1	自购
平板电脑 (ipad Air 11 英寸)	2025 年 10 月	3,580.95	1	自购
平板电脑 Surface Pro7	2020 年 9 月	9,950.00	1	自购
轿车	2009 年 6 月	548,162.00	1	自购
合计		798,364.95	33	自购

八、税收优惠资格取得情况

本基金会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经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以京财税[2023]778 号文件批准取得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有效期为 2023 年度至 2027 年度。

本基金会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经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北京市民政局以京财税[2023]780 号文件批准取得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有效期为 2023 年度至 2025 年度。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除本附注所载明事项外，本基金会无其他事项说明。

上述 2025 年度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北京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基金会财务报表审计指引》审计了北京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的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6 年 2 月 15 日出具了无保留的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为中平建华浩审字(2026)第 0101002 号。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北京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管理层编制了其 2025 年度工作报告。北京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在 2025 年度工作报告中载明了如下信息(以下简称专项信息)：

1. 在“三(三)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中，载明了当年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管理费用占总支出的比例，具体如下：

项 目	数 额
上年末净资产	56,986,102.33
本年度总支出	8,279,120.21
本年度用于慈善活动的支出	7,848,643.39
管理费用	153,395.39
其他支出	277,081.43
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	13.77%
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前三年末净资产平均数的比例	14.58%
本年度管理费用占总支出的比例	1.85%

非公募基金会

(1)在计算慈善活动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基金会为不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慈善组织，2025 年度慈善活动支出 7,848,643.39 元。占上年末净资产余额的 13.77%，按照《财政部、税务总局、民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7 号关于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有关事项的公告》，高于 8%；按照《民政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关于慈善组织开展慈善活动年度支出和管理费用的规定〉的通知》（民发〔2016〕189 号），高于 6%。

(2)在计算管理费用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基金会 2025 年度管理费用支出 153,395.39 元,占本年总支出的比例为 1.85%,按照《财政部、税务总局、民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7 号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有关事项的公告》,低于 12%;按照《民政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关于慈善组织开展慈善活动年度支出和管理费用的规定>的通知》,低于 13%。

2.在“三(一)大额捐赠收入情况”中,载明了当年累计捐赠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 5%以上或者 500 万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以及捐赠用途,具体列示如下:

捐赠人	本年捐赠额		用途
	现金	非现金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0.00	非限定性捐赠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0.00	非限定性捐赠
尚德科技(安徽)有限公司	200,000.00	0.00	非限定性捐赠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0.00	非限定性捐赠
浙江鼎业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	0.00	非限定性捐赠
合计	2,000,000.00	0.00	

3.在“三(五)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开展的重大公益慈善项目的名称、收入、支出明细,具体如下:

项 目	收 入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益人的款物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审计、评估等费用	其他费用	总计
茅以升科学技术奖项目	0.00	335,000.00	1,077,371.13	14,963.76	1,023,800.71	-	2,451,135.60
合计	0.00	335,000.00	1,077,371.13	14,963.76	1,023,800.71	-	2,451,135.60

4.在“三(六)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开展的公益慈善项目的名称、大额支付对象、支付金额、占慈善项目总支出的比例以及用途,具体如下:

项 目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基金会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茅以升科学技术奖项目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沁园酒店管理分公司	163,848.00	2.09%	会务费

茅以升科学技术奖项目	北京以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	1.91%	咨询服务费
合计	--	313,848.00	4.00%	-

5.在“三(七)慈善信托”中,载明了基金会作为受托人的慈善信托情况,本基金无慈善信托。

6.在“三(八)委托投资”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开展的所有委托投资活动的详细情况。

受托人	受托人法定代表人	受托人是否是受金融监管部门监管的机构	委托金额	认购时间	委托期限	收益确定方式	当年实际收益金额	当年实际收回金额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余赞	是	12,000,000.00	2023-3-9	不低于 24 个月	浮动	184,405.48	12,000,000.00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余赞	是	3,000,000.00	2023-3-22	不超过 36 个月	浮动	234,000.00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余赞	是	6,000,000.00	2023-6-15	不超过 24 个月,	浮动	432,000.00	6,000,000.00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余赞	是	4,000,000.00	2023-10-15	不超过 24 个月,	浮动	199,232.87	4,000,000.00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余赞	是	3,000,000.00	2023-11-22	预计 36 个月	浮动	159,199.24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余赞	是	4,000,000.00	2024-3-27	不超过 24 个月	浮动	200,000.00	4,000,000.00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余赞	是	5,000,000.00	2024-7-25	不超过 60 个月	浮动	282,816.60	5,000,000.00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余赞	是	6,000,000.00	2024-9-12	不超过 24 个月	浮动	329,999.99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余赞	是	4,000,000.00	2024-9-12	不超过 24 个月	浮动	220,000.00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余赞	是	4,000,000.00	2024-9-24	不超过 24 个月	浮动	405,130.14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余赞	是	3,500,000.00	2024-10-23	不超过 24 个月	浮动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余赞	是	8,000,000.00	2025-3-11	不超过 24 个月	浮动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余赞	是	4,000,000.00	2025-3-12	不低于 24 个月	浮动	157,665.75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余赞	是	5,000,000.00	2025-4-16	预计 24 个月	浮动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余赞	是	6,000,000.00	2025-6-26	24 个月	浮动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余赞	是	6,000,000.00	2025-7-31	预计 24 个月	浮动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余赞	是	4,000,000.00	2025-10-23	不超过 24 个月	浮动		
合 计			87,500,000.00				2,804,450.07	31,000,000.00

7.在“三(九)投资收益”中, 载明了基金会当年所有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及金额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信托投资	2,804,450.07	3,730,645.13
合计	2,804,450.07	3,730,645.13

8.在“三(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中, 载明了基金会当年的所有重要关联方、关联交易以及关联方往来的明细, 具体如下:

(1)重要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基金会关系
茅玉麟、王麟书、左颖	发起人
北京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培训中心	本基金会设立的其他民间非营利组织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
茅为中	理事长兼法定代表人
李学峰	理事
李明安	理事
刘文杰	理事
刘晓光	理事
马悦	理事
王更峰	理事
车安兰	理事
李吉勤	理事
李国岫	理事
何正友	理事
陈钧	理事
苟红旗	理事
爱伦	理事
郭建	理事

(2)关联方交易

关联方	基金会向关联方出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基金会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购买服务		基金会接受 关联方捐赠
	本年发生额	余额	本年发生额	余额	本年发生额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500,000.00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500,000.00
合计	0	0	0	0	1,000,000.00

(3) 关联方往来

① 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关联方名称	金额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金额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合计	0	0%	0	0%

② 关联方未结算预付项目余额

预付账款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关联方名称	金额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金额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合计	0	0%	0	0%

③ 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

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关联方名称	金额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金额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合计	0	0%	0	0%

④ 关联方未结算预收项目余额

预收账款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关联方名称	金额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金额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合计	0	0%	0	0%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真实、完整地编制上述专项信息是北京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专项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有关规定编制提出审核结论。

在对北京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 2025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的基础上，针对上述专项信息，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

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实施了询问、检查记录和文件、重新计算以及与我们审计北京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时北京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提供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提出审核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我们认为，上述专项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编制。

本报告仅供北京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管理层向民政部门报送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 年 2 月 15 日